生态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事项整改公示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编号：D2JS202204150035号信访事项已整改完成。根据《南通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办法》等文件要求， 现将该问题整改完成情况公示如下：

一、信访事项

南通市如东县袁庄镇，1、双沿线上的雪晨浆纱织造厂，生产废水未经处理，通过厂东侧泄水沟直排厂区门口河内（东西走向）；2、袁庄镇21号，袁庄鑫盛浆纱厂，生产废水未经处理，通过厂东侧管道直排厂区门口河内（东西走向）。

二、整改实施主体

如东县人民政府

三、整改措施

如东生态环境局对如东雪晨织布厂未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如东鑫盛浆纱厂污水超标排放的违法行为立案查处。如东雪晨织布厂在2022年7月20日前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并通过备案，维修无防渗漏的沉淀池。如东鑫盛浆纱厂建设浆纱废水收集池，封堵厂区东侧排口。

四、完成时限

2022年7月

五、整改完成情况

如东生态环境局已对两家企业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如东雪晨浆纱厂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并备案，沉淀池已维修。如东鑫盛浆纱厂已重新建设浆纱废水收集池，厂区东侧沿港河边的污水排口已封堵。两家企业废水经处理后统一拖运至袁庄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如对该问题整改完成情况有异议，请在公示期间（2023年7月24日至 2023年8月4日）向如东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反映。

监督电话：0513-84133885

电子邮箱：rdhbdczgbgs@163.com

如东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7 月 24 日